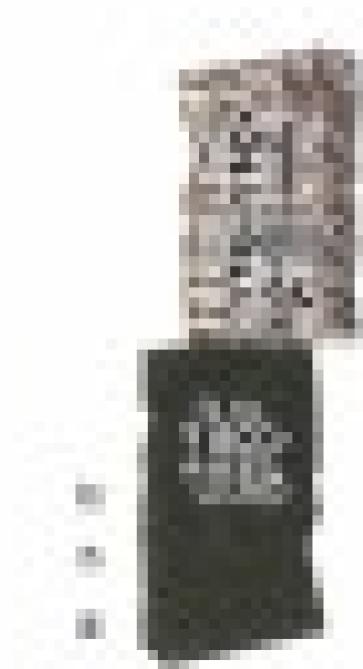


Q IDIANWENCONG  
起点文丛 ◆主 编 李元红 赵少琳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Q **Quintessential**  
Quintessential  
Quintessential



Quintessential  
Quintessential

赵

起点文丛之  
赵杰著 红缨枪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红缨枪 / 赵杰著. -- 太原: 北岳文艺出版社,  
2012. 5

(起点文丛 / 李元红, 赵少琳主编)

ISBN 978-7-5378-3715-6

I. ①红… II. ①赵…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90569 号

---

书 名 起点文丛: 红缨枪

著 者 赵 杰

责任编辑 赵 婷

封面设计 赵少琳

---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北岳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并州南路 57 号

邮 编 030012

电 话 0351-5628696 (营销部)

010-58200905 转 801 (北京中心发行部)

0351-5628688 (总编办公室)

传 真 0351-5628680 010-58200905 转 802

网 址 <http://www.bywy.com>

E - mail [bywycbs@163.com](mailto:bywycbs@163.com)

---

印刷装订 太原市天和泰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 1/32

总 字 数 1333 千字

总 印 张 55.25

印 数 1-1000 套

版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5 月太原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78-3715-6

总 定 价 170.00 元 (全 6 册)

本册定价 30.00 元

李元红

赵少琳

主编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北岳文艺出版社

此书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www.ertongbook.com](http://www.ertongbook.com)

# 真诚地书写逝去的年代

## ——读赵杰长篇新作《红缨枪》

■杨占平

现如今，文学已经不再有上个世纪八十年代的辉煌，靠创作得名获利，对多数作者而言几近奢望；事实上，文学创作在眼下的整个社会生活中，越来越边缘化，除了少数以此为生的职业作家外，业余作者能够坚持不懈地写作，必须具备强烈的信念、坚韧的毅力和不求名利的心态。可以说，赵杰正是属于这类作者。仅从这一点上看，他就值得尊敬和赞赏。

赵杰是在文学辉煌的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后期由大学中文系毕业，供职于一家县级教育单位。多年来，在他的本职工作范畴内敬业爱岗，成绩有目共睹。然而，或许是大学期间受文学创作辉煌的影响太深，赵杰业余对写作的兴趣一直不减。由于他有着比较丰富的人生阅历，有着大学中文系的基本素养训练，再加上他对社会生活的深刻认识与理解，每年都有不少诗歌、小说和散文作品见诸于省内外多家报刊上，迄今已有一部诗歌集、一部长篇抒情诗、两部长篇小说、近二十篇中短篇小说和大量散文出版或发表，再加上这部长篇小说《红缨枪》和正在修改的近40万字的长篇小说《大村官》，总字数差不多有200万字。这个数字对于一位专业作家而言，属于正常收获，但对于像赵杰这样的业余作者来说，没有执著的信念与勤奋的精神，是做不到的。这部长篇小说《红缨

枪》的出版,我以为,既是对赵杰此前小说写作的一个小结,也是今后继续在文学创作上大有作为的开始。

读《红缨枪》时感受到的历史深刻性和对现实社会的启示性,让我这个文学“业内人士”不能不联想到现如今的文坛,有一些小说作家或者受流行文化和商业操作的影响,或者受错误思潮和名利思想的干扰,不再崇尚真诚,把创作视为一种文字游戏,或者是谋取名利的手段,热衷于追求玄妙的意象效果,抒写个人的孤独感和性苦闷;钻在屋子里电脑前生编硬造离奇低俗的故事情节,迎合趣味不高的读者;更有极个别人宣扬“用身体写作”,致使文学作品在广大读者中的影响力不断萎缩。而赵杰却是以真诚的态度从事写作。从他的这部长篇小说《红缨枪》以及其他作品中,读者能够明显地感受到,他是真诚地理解生活,真诚地追求艺术,真诚地表达自己的思想,真诚地书写逝去的年代。我一向认为,一位作家如果失去真诚,纵使你很有才华,很有灵气,也只能是靠新的语调编织旧的故事,作品的价值肯定会大打折扣。赵杰恪守真诚品德的态度,正是他不断推出新作的精神支柱。

如何恢复文学创作在大众心目中崇高的地位,如何让作品被普通老百姓喜爱阅读,是摆在我们广大专业和业余作家面前的一个很容易回答却实践不到位的问题,那就是:作家还是要回归到源于生活又高于生活的写作层面上,回归到继承文学传统又有创新的写作方法上,这样写出的作品,才会赢得读者。应当说,赵杰的《红缨枪》正是这样一部让人期待的长篇佳作。

《红缨枪》讲述的故事并不复杂:上世纪六七十年代“文革”时期,在一个名叫里庄的乡村,一群懵懂幼稚的少年,拿着红缨枪为集体看秋护夏、站岗放哨,进行着一场天真的表演。主人公吴二毛由于有做队长的父亲特权,持有一杆最好的红缨枪,成为伙伴们追捧的偶像。吴二毛和他的伙伴们在

那个特殊的年代做出了许多好的和坏的“壮举”，因此，他既有铁杆拥护者，也有刻骨仇恨者，以至于后来让仇恨者诬告而从部队被开除回家，进而在申冤过程中遭受毒打折了双腿成为残疾人，最终选择自杀离开人世。无疑，吴二毛是那场政治浩劫的牺牲品；可是，他却是无辜的，悲剧应当由那个荒唐年代承担责任。吴二毛的故事折射出政治对人性的无情无义，留给后人许多惨痛的思考。在这条主线之外，还穿插了领导干部被批斗全家下放、村干部利用权力为所欲为、清查所谓“反动标语”等等那个年代屡见不鲜的诸多事情，让读者看到了已经逝去几十年的那个特殊年代真实的社会存在。

应当说，《红缨枪》描写的故事，在许多从那个年代过来人眼中没有多少新鲜和刺激之处，然而，小说用无数琐碎的、逼近生活原貌的细节，垒起了虚构的大真实，磨去了很多人化、主观意念化的成分，显得老实巴交却真真切切，让读者感觉生活中自己不一定见过或体会过小说中所发生的事情，却相信一定存在着，相信别人一定经历过。作者赵杰能够在一个特殊的社会大背景下，紧紧扣住不正常社会环境中人与人之间的纠葛这个主题，以家庭、社会的人际关系为叙事中心，突出了爱与恨、义与利、善良与自私等伦理观念之间的矛盾冲突和转化，使得小说主要人物的性格、行为、命运和社会环境、社会评价，以及小说的进展节奏和高潮，都能以人性为中心，让读者沉浸在一种道德与情感交融状态下的氛围中，会自觉或不自觉地为吴二毛及其身边各种人物的命运所吸引，思考很多历史和人性问题。

我以为，《红缨枪》能收到如此效果，有诸多启示，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是赵杰选择了平民化的艺术追求。他以这样的原则为宗旨，从生活真实出发，因而就可以更多地、更广泛地体会到特殊年代普通民众的生存状态与心灵世界，必然会把视角



放在吴二毛、金豆、金凤、春蛋、大鬼(吴二毛父亲)、郎秋梅(金豆和金凤母亲)一类人的情感上。这种平民化的作品,可以蕴含更深刻的生活主题,可以散发出更浓郁的生活气息,可以与老百姓的生活和情感非常贴近。当然,特殊年代社会生活是复杂多变的,人们欲望的表现形式也更是多样的,人和人之间的互相不信任、互相的疏离或者说对他人的仇恨,带来的是家庭关系、父子关系、朋友关系、亲情关系等在不同程度上受到了一些破坏;也就是把人类最宝贵的东西忽略了,有的时候留下的永远的遗憾是无法挽回的,像吴二毛与金豆的恩怨,就是最好的说明,扭曲的政治把人情也扭曲了。所以,《红缨枪》要告诉人们的是,无论到什么时候,人作为具有一种精神生活需要的种类,最宝贵的应该是感情,包括亲情、友情、爱情。

第二是赵杰在塑造人物形象上投入了很大精力。小说中的吴二毛、金豆、金凤、春蛋、大鬼、郎秋梅、六指等人物,都以鲜明的个性和真实、生动的文学形象,给读者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使得人们从这些平常人身上,感受到在特殊年代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扭曲,感受到了政治对普通民众心灵造成的创伤。在具体表现过程中,赵杰特别注意设置一系列真实感人的生活细节,比如吴二毛枪挑大灰狼的不同说法;比如追查“反动标语”的过程;比如金凤成了大学生仍然嫁给已经残疾的吴二毛;等等。这类细节如实表现出生活的原汁原味,跟普通老百姓的内心世界非常契合,往往比那些刻意的描写更能打动观众,自然就能够与读者产生共鸣,更能真切地体现出小说的主题来,更能让人物形象栩栩如生。

第三是《红缨枪》选用了第一人称的叙事方式,而且是出自一个少年之口吻,并且是故事中的一员,因此,娓娓道来,张驰有度,显得特别朴实无华,特别善解人意,特别亲切生动,让读者感觉到就像在听一个老朋友讲述家长里短的故事

和经历，非常符合普通老百姓的阅读方式、审美视角和道德标准，能够使读者有亲临其境之感。这种第一人称叙述，可以让小说的人物语言非常到位、非常质朴，恰到好处地体现出人物的性格特点，避免那种矫揉造作之痕，有助于故事情节的进展。此外，用第一人称描写自然环境，很好地再现了那个特殊年代的特点，成为揭示作品主题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

第四是很好地处理了历史真实与艺术虚构的关系。《红缨枪》所写的“文革”时期，尽管刚过去几十年，但已经成为历史，这就有个历史真实与艺术虚构的关系问题。一方面是历史本质的真实，一方面是艺术虚构的需要，这广阔的中间地带，就是文学创作的用武之地，你可以往历史真实那里靠近，艺术虚构较少；你也可以往艺术虚构那里靠近，历史真实较少。不过，这中间有个“度”的问题。如果完全与历史真实重合，就容易成了纯粹历史书，而非文学作品；如果完全是艺术虚构，就容量丢掉了历史本质真实。说到底，历史真实与艺术虚构的统一，就是历史规律与艺术规律的统一。这是辩证统一的关系，二者缺一不可。丢掉了历史真实，艺术虚构就失去了存在的依据；丢掉了艺术虚构，历史就不可能变成文学作品。这里所谓的历史真实，不是指历史细节的真实，而是历史本质的真实，历史规律性的真实。也就是说，即使你在历史事件、历史细节上达到了相当程度的真实，但是对历史的本质、历史规律没有把握住，也不能说是达到了历史的真实；即使你对某一时代的描写，其事件、人物、细节都是虚构的，但是严肃地反映了那一时代的本质方面，也可以说是达到了历史的真实。应当说，《红缨枪》就是建立在很好地处理了历史真实与艺术虚构关系基础上的。

除了以上几个方面，我感到，《红缨枪》的创作经验还可以说明一个文学道理，那就是：表现逝去的社会生活，包括“文革”时期的农村人生活，必须要按照生活的本来面目描

写。事实上，每个历史年代的社会生活都是多元和丰富的，有时又是混乱和复杂的，它是现象和本质、偶然与必然、个别和普遍的统一体。作家在创作过程中，面对如此纷繁复杂的生活，从选择题材、构思酝酿到艺术表现，都是要经过主观思考和判断过滤程序的，作品中反映的生活，实际上已经融合了作家的价值观念和审美理想，是能够代表社会历史某些本质方面的真实的。

《红缨枪》的成功，对于赵杰继续创作长篇小说的信心，肯定会进一步增强。我相信，他在今后的写作中，必然会以一个作家觉醒的意识和敏捷的眼光，去审视社会的本质，审视不同群体人生的特点，从而体现出自己独特的价值判断。在具体叙述中，则会特别注重呈现复杂社会的本色，深入发掘和提炼那种体现出生活本质与生命韧性的人文精神——那种体现在最普通的人群、最具体的生活实践中的真性情、真精神来。如此，赵杰的小说创作肯定会上到一个新台阶。

2012年4月

## 长篇小说《红缨枪》故事梗概

故事围绕“红缨枪”展开。在那个盲目崇拜英雄的年代，一拨懵懂幼稚的少年，拿着红缨枪为集体看秋护夏、站岗放哨、查路条抓特务，似乎是在一场游戏中进行着天真的表演，但是现实生活，使他们为得到一杆红缨枪而绞尽脑汁、不惜代价，且对最好的“红缨枪”持有者——吴二毛崇拜得五体投地。吴二毛随即成为大家追捧的偶像。

主人公吴二毛也因此居高自傲，做出一连串欺辱人的事儿来，自以为是英雄的勇敢，导致他成为天不怕地不怕、爹不怕娘不怕的“混世魔头”。他“枪挑大灰狼”“勇救掉入雪洞女生的小英雄”“枪刺独眼狗”等等大胆“壮举”，更使他不可自恃。终被人诬告他在武斗中有“血债”，从部队拉了回来。一次次要求县上查明情况时，反被抓关了起来，遭受毒打而折了双腿成为残废，为自暴自弃、自卑自杀埋下了“祸根”。

吴二毛是那场浩劫的牺牲品，而他的无知不是自身的过错。他对“英雄”崇尚的狂热，导致他与同学金豆结下了仇恨，当然里面有他爸吴大鬼与金豆母亲郎秋梅的“孽缘”，使他和金豆的矛盾不断加剧，造成金豆滋生了不报此仇不罢休的阴暗心理，最终以他的“诬告”，改变了吴二毛的命运。期间即使有金豆妹妹金凤对吴二毛的爱情，使他得以些许安慰，而从另一角度讲无疑加剧了金豆对他的复仇步骤，并直接导致了吴二毛不得不用“红缨枪”结束了自己的生命。

当人们逐渐淡忘了那场浩劫带来的深重灾难时，作者试图想以“红缨枪”构建的小说世界，及里面扭曲的人物性格，营造一种悲怆的心灵警示。

早晨，当当当……一阵紧似一阵的钟声响起，似乎发生了甚急事，催促着里庄人爬出被窝，到生产队队部紧急集合。

钟是队长大鬼敲的。钟挂在队部一棵老槐树上。一口铁铸的大钟，三米高，两米粗。据老人们讲钟是祖先传下来的，多少年代了谁也说不清、道不明。父辈人说爷爷辈讲有五百年了，爷爷辈说祖爷爷辈讲差不多上千年了。识俩字的说钟上有蝇头文字，已磨光，甚也看不清，能看清几个，也不懂得甚意思。反正大铁钟留到现在，很是不易，也很罕见。队长大鬼敲钟很卖力，拿着一把铁锤狠劲儿敲，钟都纹丝不动，发出的声音清脆悠扬。每天上下地，十里八庄的小队长都省了心，只等听里庄的钟声起床下地收工了。因而，大家见了大鬼都叫他“大队长”，他便也默认了。

我本想多睡一会儿的。昨晚轮着我和金豆看场，半夜十二点民兵才来接了岗，睡得太迟，困觉醒不过来。钟声把家里的人都叫走了。我翻了个身，想继续做梦，却再也睡不过去了。索性起床，穿上背心短裤，掂上红缨枪就往队部走。

队部在村南边的打谷场北头。打谷场有篮球场那么大。老远我看到晨曦里，那棵老槐下，大鬼敲着钟。头上要勒上一条白毛巾的话，真成了《地道战》里打钟的老忠叔了。

社员们从大街小巷往队部走来。

队部已围了一群人。人群里站着六指，六指背后站着吴二毛。吴二毛手里拿着一杆红缨枪，令很多人羡慕的那杆红缨枪。六指腰里别着放羊鞭，蹲在地上绘声绘色地给人们讲

着什么，眉飞色舞的样子，让人马上想到《智取威虎山》里的小炉匠。

我挤在人前，看着地上躺着一条大灰狼。那六指指着狼说：二毛那小子有力气，一枪就刺中了狼日的喉咙，用劲儿一挑，摔出去两丈远，“叭”的一声，摔在地上不动弹了。我赶紧上前，死死摁住狼的脖子，生怕它装死，抡起拳头狠砸了几下。

六指比划着，二毛、狼、他的一连串举动，最后他黑乎乎的手停在狼的脖子上，人们看到他的手捂着一个窟窿，还在往外汨汨淌着污血。

队长大鬼走进人群，脸上放着异样的光芒。他用手擦了一下脸上渗着的汗珠，狠劲儿往地上甩着，表明他使了大劲儿敲了钟。

社员同志们，你们看看，看看我儿子有多出息，十四五的一个孩子，为保护集体的羊，居然不怕死，打死了这条大灰狼呀。你们看，你们看，这狼的个儿不比毛驴矮，身长不下二丈，一条大公狼呀，这是主要的。公狼凶呀。你们谁有这等本事？搁过去我儿子就是武松呀，他是打虎英雄，我儿子打狼小英雄，不比他差呀。嘿嘿，是不是？

大鬼的嘴叭叭地咂着，让许多人感到二毛确实了不得。那狼有个分量呢，不下百十来斤，瘦不拉叽的二毛，枪挑大灰狼，不是个简单的事儿。

我站在人群里，听着人们议论，觉得二毛真的是位英雄少年，于是，眼睛里充满钦佩的目光，不时地投向六指背后的二毛。

二毛似乎接住了我钦佩的目光，我想他会还我个得意的至少是兴奋的眼神的，不料想他的眼神很淡然，似乎这种英雄举动不是他所为，没有甚值得兴奋的。

我知道，这是二毛惯有的眼神，平时他对谁都不屑一顾。我们因而都不愿接近他，觉得他是个狂妄之徒。金豆对他恨

之人骨，每每提及，总是咬牙切齿地说：狂个毬，不就仰仗着他爸是个小队长嘛，有甚资本狂的！

吴二毛被六指推在人前，说：看看吧，咱里庄的少年英雄吴二毛！

人们啪啪地鼓掌。

大鬼搂了一下二毛的头，说：儿子，有出息，真是应了那句话，老子英雄儿好汉，哈哈哈……

说着，还在二毛脸上亲了一下。

二毛始终黑着个脸。这令人们多少觉得有些失望。幸好没有影响大家的情绪。

社员同志们，我决定今儿上午支大锅，把狼日的给煮了吃。六指你亲自来剥它的皮抽它的筋，剁吧剁吧煮一锅狼肉狼汤。晌午大家伙都别坐锅做饭了。掂了碗来吃狼肉，喝狼汤。

大鬼的话很令人高兴。一年吃不上肉沾不上腥的社员，哪个肚里不缺油水呀。一听有肉吃，不管是狼肉、狗肉，反正吃在嘴里是香的，咽在肚里长膘呢。

我本想过去和二毛套下近乎的，不料他转身挤出人群走了。

我只看到那杆红缨枪，顺着曲里拐弯的小路，消失在几座土屋后面。

六指大声喊叫着：嘿——二毛，嘿——二毛，狼皮给你撇下了，算是对你的奖赏！

二毛听见没有不知道，反正没有回应。

人们的眼光盯在肥嘟嘟的狼身上，那眼神是贪婪的，不管男女老少，他们的心中肯定在想，哪块肉该吃进自己的嘴里，不能被别人的嘴享受了。

我一直在人群里寻找着金豆。金豆的家就在东面，离这儿不足百米，一排青砖瓦房盖起来十来年了，那是里庄头一院青砖瓦房，令人着实羡慕呢。人们说才打倒地主分了房，咋

金玉就敢修这么好的房呢？转而一想，人家金玉在县里当官呢，修一院房很正常。金玉是金豆的父亲。

这金豆，本该来凑这份热闹的，他喜欢凑热闹。也许和我一样站了长时间的岗太累，睡沉了吧！

## 二

我本想去喊金豆的。可又想他一听是二毛的事儿，肯定不高兴呢，所以就没去。

社员们下地去了。队长大鬼给大家分派的任务是割谷子。他没有去，他亲自坐镇，指派六指杀狼煮肉。

我给六指帮忙，拾柴禾，烧火。

铁锅很大，一下能煮百十号人的饭。六指说：这锅是食堂时铸的。现在用家很少，逢婚丧嫁娶时，才支起来，吃大锅饭。每当有红白事儿，主家就跟队长大鬼说好话，借锅使使，得支三天，吃家多呢。队长大鬼见来人拿着烟酒，就会爽快答应，见甚也没拿就黑封个脸半天不吭声。然后找个借口把人给打发走，等拿来称心如意的东西，才满口答应下来，我二爷家办婚事儿，就让大鬼刁难过。二爷脾气倔，火气上来谁也不认，跟大鬼打了一架，给大鬼打掉了颗门牙，大鬼反而答应了。人说大鬼该打，欺软怕硬的活该挨打。

支大锅，办大事儿，就意味着摆酒席了。我嘴馋，只要谁家支大锅，就耗在人家锅边不离开，等开饭时拿上碗让大师傅给舀饭。饭呢不一等，家景好些的，做的是干饭，比如饸饹、小米焖饭；家景贫寒一些的，就做稀饭，比如饸饹汤、汤面。端上碗吃了一碗再吃一碗，非吃个肚儿圆不可。当然，嘴馋的人

不光我一个,还有二毛、春旺、铁锁……

我们这茬人生在大灾荒年,大人们说我们是饿死鬼托生的。恐怕金豆吃得最少。他家富裕,不稀罕那点吃食。家教也严,他妈不让去。其实,各家都是随了礼的,该吃该喝的。大人们吃酒席,喝酒、抽烟,我们一般没资格抽烟喝酒。

二毛有资格,他是队长的儿子。主家经常让他吃酒席。他坐在席位上和大人一样,喝着酒,还抽着烟。吃罢席,主家还塞给他一包烟,他拿上一个谢字都不说。在我们这干人里,他抽烟最厉害,看看那夹烟的指头,都熏得黄黄的,和他爸大鬼一个球样,看上去令人恶心。二毛在班上抽烟老师管不了,也不敢管。有回在课堂上他和铁锁打赌,铁锁说你敢当着老师抽烟我就叫你爷。二毛和他拉勾诅咒后公然抽起烟,老师气得不行,觉得尊严受到极大污辱,就走到他跟前命令他起立,交出烟来。二毛不理睬老师,旁若无人一口接一口悠悠地抽着。老师急了眼,就一把抓住他的领口扯起来。不料二毛沉,又故意抓着座凳,刺啦一声,领子给扯了下来。二毛起身,冲着老师喊:你妈妈的,赔老子衣服。说着就拧着老师的衣服,狠劲儿地撕扯着。老师的那件白衬衣,经不起他的疯扯,一下给扯成了几块,成了《红灯记》里李玉和上刑场时穿的那件衬衣,只是没有血迹而已。老师松了手。老师觉得惹不起他。老师不得不失了软,低头委屈的样子。老师家的成分不好,是富农,所以他明白惹着二毛的下场,便只好作罢,灰溜溜地往教室外走去。

二毛骂道:日你娘敢和老子动手!

铁锁赶紧叫他爷。

二毛转身骂他道:全跟上你激将你大,不然老子的衣服怎会破? 给,拿回去让你娘给老子缝好,不然老子打破你的头。

铁锁诧异了一下,还是赶紧把衣服接在手里。

我冲二毛说:你怕你娘打你不成?

